

关于国金鑫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国金鑫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4511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5】1741号文准予注册募集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【2017】661号文准予延期募集，于2017年4月28日开始募集，截止2017年7月27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，本基金未能满足《基金合同》规定的基金备案的条件，故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不能生效。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相关约定办理。

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gfund.com）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(4000-2000-18)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8月5日